

关于 2015 年白云区政府决算公开的说明

一、关于区对镇级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情况的说明

我区各镇没有设立独立金库，不是严格意义的一级财政，因此我区报送区人代会审议的决算报表中没有单独编制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决算表。我区各镇决算情况详见其公开的部门决算。

二、关于社会保险基金决算的说明

由于社会保险基金决算由市统筹编制，我区无相关数据。

三、政府债务情况

（一）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余额情况。2015 年，我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62,505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2,704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59,801 万元。2015 年地方政府债务余额执行数 29,567 万元，控制在债务限额以内。按偿债来源分，一般债务 2,039 万元（其中政府债券债务 2,000 万元），专项债务 27,528 万元（其中政府债券债务 1,000 万元）。

2015 年我区向市财政申请置换债券资金 3,000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 2,000 万元，专项债券 1,000 万元。主要用于置换 2015 年及以后年度到期的政府债务本金。

（二）地方政府债务还本付息情况。2015 年我区偿还债务本金 35,938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还本 2,665 万元，专项债务还本 33,273 万元），债券付息支出 11 万元（全部为一般债券利息）。

四、本级汇总的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决算执行情况

详见决算公开报表 6 及说明。

五、预算绩效工作推进情况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推进情况。2015 年为进一步加强财政支出绩效管理，不断增强各单位绩效观念和责任意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结合白云区的实际情况，制定了《白云区 2015 年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方案》。

（二）预算绩效管理具体进展情况。2015 年白云区采取组织重点评价与单位自评相结合的形式，共选取 29 个财政支出项目开展绩效评价，涵盖教育、城市管理、水利、民政、国土资源和建设等领域，涉及 2014 年度区财政预算资金 51,192 万元，实际支出 47,833 万元，29 个项目整体预算完成率为 93.44%。

本次绩效评价采取单位自评、问卷调查、中介机构现场核查的形式进行。绩效评价结果为“优”的项目 4 个、“良”的项目 14 个，“中”的项目 8 个，“低”的项目 3 个。区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的“文物保护专项经费”、区住房和城乡建设水务局的“农民博物馆建设经费”和“市政路网建设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低，原因是项目未设定明确的可量化的预期绩效目标、项目的前期可行性研究不充分及对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出现的问题预估不足，造成财政资金使用效率较低，未能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效益。其他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均达到中以上水平，达到了预期的项目绩效目标和社会效益。